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形式送达，2022年4月22日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双全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1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鼎汇微电子少数股东权益的投资方案及收购时机均不成熟，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取消该议案并取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免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2022年4月17日下发的《关于对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196号）中的相关问题再作回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取消2021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